

大乘阿毗達磨雜集論述記卷第十六

唐京兆大慈恩寺沙門窺基撰

本事分中攝品第二

攝聚有二。初明攝。後明攝利。初中有二。初論本釋論。依法體義合釋十一攝。後釋師依事及法別明六種攝。初中有三。初總攝舉數次。隨別解。後釋論師諸所明攝。

復次若略說攝有十一種。謂相攝。界攝。種類攝。分位攝。伴攝。方攝。時攝。一分攝。具分攝。更互攝。勝義攝。攝品十一。如五十四。

然十一攝中分為五。一體用相似攝。初三門是第
 二相從隨順攝。次二門是第三依假辨體攝。次二
 門是第四全半體用攝。次二門是第五世俗勝義
 攝。次二門是瑜伽五十四。初明蘊處界互攝。卽此
 第十。彼論後明十攝。此餘十總十一攝。彼論相攝
 以自共相所攝。以二相攝三別法。今以體攝體自
 共相不離體。故各據一義。彼論界攝現行為種所
 攝。此論第八識攝界。明現行卽種所攝。餘八皆同。
 相攝者謂蘊界處。一一自相卽體自攝。如色蘊攝色
 蘊。廣說乃至法處攝法處。界攝者謂蘊界處所有種

子阿賴耶識能攝彼界。由彼種子。此中有故。種類攝
 者謂蘊界處。其相雖異。蘊義界義處義等故。展轉相
 攝。蘊義等者謂色受等皆有聚義。雖相各異。一切相
 攝更互相望同一類故。界義等者謂眼耳等皆有能
 持受用義故。一切相攝處義等者謂眼耳等皆生長
 門義相應故。一切相攝。

種類攝者中邊第二三義解蘊。一非一義。其十一
 種故。二總略義。如是一切略為一聚。二分段義說
 名色蘊等各別安立。色等相故。界處等皆有解者。
 如彼義說。

分位攝者謂樂位蘊界處即自相攝苦位不苦不樂位亦爾分位等故如色受等雖同蘊類然苦樂等分位差別樂位還攝樂位非苦等位如是苦位不苦不樂位還自相攝如蘊界處亦爾伴攝者謂色蘊與餘蘊互為伴故即攝助伴餘蘊界處亦爾如色蘊與餘受等互為助伴能攝五蘊如是受等一一助伴各攝五蘊如蘊界處亦爾互為伴故一一皆攝一切界處

伴攝者如一切有色等是互眷屬使無彼事。

方攝者謂依東方諸蘊界處還自相攝餘方蘊界處亦爾時攝者謂過去世諸蘊界處還自相攝未來現

在諸蘊界處亦爾一分攝者謂所有法蘊界處所攝但攝一分非餘如戒蘊但攝色蘊等一分定慧蘊等但攝行蘊一分欲恚害界但攝法界一分空無邊處等但攝意法處一分如是等具分攝者謂所有法蘊界處所攝能攝全分如苦蘊攝五取蘊欲界攝十八界無想有情處攝十處除香味由此道理於餘經中諸蘊界處所攝一切法能攝全分更互攝者色蘊攝幾界幾處十全一少分受蘊攝幾界幾處一少分如受蘊想行蘊亦爾識蘊攝幾界幾處七界一處眼界攝幾蘊幾處色蘊少分一處全如眼界耳鼻舌身色

聲香味觸界亦爾。意處攝幾蘊幾處。一蘊一處。法界
 攝幾蘊幾處。三蘊全。色蘊少分一處全。眼識界攝幾
 蘊幾處。識蘊意處少分。如眼識。耳鼻舌身意識界亦
 爾。眼處攝幾蘊幾界。色蘊少分一界全。如眼處耳鼻
 舌身色聲香味觸處亦爾。意處攝幾蘊幾界。一蘊七
 界。法處攝幾蘊幾界。三蘊全。一少分一界全。如是諸
 餘法以蘊界處名說。及餘非蘊界處名說。如實有假
 有世俗有勝義有所知所識所達。有色無色。有見無
 見。如是等。如前所顯。隨其所應。與蘊界處更互相攝
 盡當知。隨其所應者。如蘊一一攝諸界處。界一一攝

諸蘊處處一一攝諸蘊界。如是廣說。當思了知。勝義
 攝者。謂蘊界處真如所攝。如是攝相。隨諸世間。共所
 成立。相攝道理。復有六種。一依處攝。如世間說。瞻部
 洲攝於人。阿練若攝於鹿。當知此中眼等諸根。攝眼
 等識亦爾。二任持攝。如世間說。繩等攝薪束等。當知
 此中身根攝眼等根亦爾。三同事攝。如世間說。眾人
 同事。共相保信。更互相攝。當知此中同一緣轉諸相
 應法。更互相攝亦爾。四攝受攝。如世間說。主能攝錄
 自僕使等。當知此中阿賴耶識攝受自身亦爾。五不
 流散攝。如世間說。瓶攝持水。當知此中諸三摩地攝

餘心心所亦爾。六略集攝。如世間說海攝眾流。當知此中色受蘊等攝眼耳等亦爾。如前所說十一種攝。皆依此中略集攝說。問於攝善巧。得何勝利。答。得於所緣略集勝利。隨彼彼境略聚其心。如是如是善根增勝。

六種攝中不流散攝諸三摩地攝餘心心所與觸何別。令心心所同觸境。故定攝流散觸來對塵。故二別也。本地出體三科。故通無為後之三品。辨差別。所以不通無為無為體非差別故。

本事分中相應品第三

其相應品有二。初釋相應後解勝利。初中初標列。後隨釋。

復次略說相應有六種。謂不相離相應。和合相應。聚集相應。俱有相應。作事相應。同行相應。

六中初三辨色聚相應。體用相順故。第六辨心心所聚相應。具四等故。中間二種五蘊相應。

相應中初三種。卽三種不相離。如大論第三六十五說。彼師不解此文。然彼師三種成就亦錯可勘。五十四大好。與此少違。

不相離相應者。謂一切有方分色。與極微處互不相

離。由諸色等極微所攝同一處所不相離故。和合相應者謂極微已上一切有方分色。更互和合。如濁水中地水極微更互和合。聚集相應者謂方分聚色展轉集會。如二泥團相擊成聚。

色三相應中。第一是同處不相離。第二和雜不相離。第三相雜不相離。如瑜伽第三五十四六十五說。

俱有相應者謂一身中諸蘊界處俱時流轉。同生住滅。

俱有相應者一身五蘊同起盡故。或大四相。或刹

那相諸有為五蘊。是起盡必同。必無心法正生色法正滅。必無此事。勢用等故。極迅速故。今且舉一身。

作事相應者謂於一所作事。展轉相應。如一必芻隨一所作更互相應。

作事相應者異五蘊作業同故。亦說相應。五蘊皆然以相順故。如五根同觀。二業齊作。五塵令用。

同行相應者謂心心所於一所緣展轉同行。

同行相應中有十五種。初是相應之中體義具四等故。後十四別。

此同行相應復有多義。謂他性相應。非己性。如心不與餘心相應。受不與餘受相應。如是等。又不相違。相應非相違。如貪瞋不相應。善不善不相應。如是等。又同時相應。非異時。如現在去來不相應。又同分界地相應。非異分界地。如欲界色無色界不相應。初靜慮第二靜慮不相應。如是等。

十四別中分二。初之四箇相應。一切心心所通。相應道理。必須他性。非相違。同合同類。方相應故。

又有一切徧行同行相應。謂受想思觸作意及識。由此六法於一切位決定相應。隨無一法餘亦無故。又

有染汙徧行同行相應。謂於染汙意四種煩惱。由此四法於一切時恆相應故。又有非一切時同行相應。謂依止心。或時起信等善法。或時起貪等煩惱。隨煩惱法。

後之十相應。隨增義說。然分為五。初二。是定不定相應。

又有分位同行相應。謂與樂受諸相應法。與苦受不若。不樂受諸相應法。

次一依三受顯相應。

又有無閒同行相應。謂在有位。又有有閒同行相

應謂無心定所聞。

次二依位相應有心無心無心之時非相應謂相應之法為他聞故非前後相應。

又有外門同行相應謂多分欲界繫心心所。又有內門同行相應謂諸定地所有心心所。

次二依界。

又有曾習同行相應謂諸異生所有心心所及有學無學者一分心心所。一分言謂攝一向世間善不善無記法如其所應。又有未會習同行相應謂出世間諸心心所及初後時出世後所得諸心心所初後時

言為顯非先種類初念已去及第二念等已去出世心心所是未曾習性。

後二依會未曾相應同行者行相也依本質同一故又行者緣也同緣一境故即通一切無為及本質所緣故相應中會未得者此中依種類而說一切有漏種類皆會得一切無漏皆未曾得若依勢增名未曾修舊名會得有漏別脫定俱戒等名未曾諸佛第二念已去無漏皆會得是修舊故前分位相應唯取心心所不取餘蘊此中上下同故

問於相應善巧得何勝利答能善了悟唯依止心有

受想等染淨諸法相應不相應義。由此了悟。即能捨離。計我能受。能想。能思。能念。染淨執著。又能善巧。速入無我。

能念染淨識蘊。此四執皆名執著。今皆捨之。此乃偏釋心。心所。不論初五相應以勝。故前同是除。

本事分中成就品第四

得品亦有一。初別解得非得後辨勝利。初中有二。初明得非得後釋善根斷非得。初中有二。初標後釋。

復次成就相如前已說。謂於善不善無記法。若增若

減。假立獲得成就。此差別有三種。謂種子成就。自在成就。現行成就。

標中有二。初指前相後列差別。

種子成就者。謂若生欲界。欲色無色界。繫煩惱。隨煩惱。由種子成就。故成就。及生得善。生欲界三界煩惱。隨煩惱。成就者。依未離欲。異生說。若已離欲。或生上地。隨所離欲地。即此地。煩惱隨煩惱。亦成就。亦不成。就。未永害。隨眠。故對治道所損。故如其次第。及生得善者。隨所生地。即此地。成就。若生色界。欲界。繫煩惱。隨煩惱。由種子成就。故成就。亦名不成就。色無色界

繫煩惱隨煩惱由種子成就故成就及生得善若生
 無色界欲色界繫煩惱隨煩惱由種子成就故成就
 亦名不成就無色界繫煩惱隨煩惱由種子成就故
 成就及生得善若已得三界對治道隨如是如是品
 類對治已生如此如此品類種子成就得不成就隨
 如是如是品類對治未生如此如此品類由種子成
 就故成就已得三界對治道者謂已得出世聖道隨
 如是如是品類對治已生者謂修道所斷上品等煩
 惱對治已生如此如此種類種子成就得不成就者
 謂已永害隨眠故。

種子成中有二。初體用合說成不成。後唯辨染法
 體成不成。初中有三。三界別故。生得成唯云隨生
 地者以說種體定成三界起現行用唯在生地不
 同煩惱等彼可起上故種子成中不說無記準義
 應有。如五十二及此下文自在中唯言一分無記
 以略故不說。二性勝故說。今又解。今此為不同瑜
 伽。伽染法生得善法唯依生現用說成不成。所
 以言定伏邪見斷無記依斷緣縛說。所以云聖道
 不害種子中說無記。此論據體用二門三乘通說
 非唯依佛無有不起用及無體位。所以隱不說據

實準下是其種子成就不成就論初依體用合後起對治道下正依體解此中初依世道見修煩惱及依識分別修惑中理事惑等皆應思準名成不成。

自在成就者謂諸方便善法若世出世靜慮解脫三摩地三摩鉢底等功德及一分無記法由自在成就故成就方便善法者謂聞所生慧等雖先有種子若離今生數習增長終不能起現前故一分無記法者謂工巧處變化心等。

自在成中世出世總也靜慮者四禪也解脫即四

無色解脫或入解脫或一切無漏定皆名解脫三摩地但三界等持聞思修也三摩鉢底等至唯上地修慧等者等等引等一切功德既有世出世隨應有性無性有性身無漏依有用無用有漏善中亦依有用無用皆應廣說。

現行成就者謂諸蘊界處法隨所現前若善若不善若無記彼由現行成就故成就若已斷善根者所有善法由種子成就故成就亦名不成就若非涅槃法一聞底迦究竟成就雜染諸法由闕解脫因亦名阿顛底迦以彼解脫得因畢竟不成就故問何等名為

解脫得因。答若於真如先以集起煩惱麤重若遇隨順得對治緣便能永害此堪任性名解脫得因。若與此相違名無解脫因。問於成就善巧得何勝利。答能善了知諸法增減。知增減故於世與衰離決定想。乃至能斷若愛若恚。

若已斷善根者前煩惱種子論師以他地可他地現行故。卽通論一界三界種體用成不成。生得善決定唯起自地。但論成於自地他地等義。準卽在成就中。然未論自地成不成。故今對說邪見種名不成。此緣有性人總說體成用不成。若非涅槃法

者無漏一向不成。有漏者不斷人體用俱成。斷人體成用不成。其斷善人。加行善斷用生得善根。斷用亦名不成。其定不能生現故。餘如理思。

斷善根以五門分別。一釋名。二出體。三所依。四品數。如舊鈔。五依識所斷。通六識能斷。唯意識。瑜伽第一說故。一釋名者。瑜伽第一云。此中種子亦名善根。無貪瞋癡亦名善根。但由安立現行善根相違相續名斷善根。非由永拔彼種子故。卽現種有漏自欲界三善根皆名善根。非無漏未有用故。唯生得非加行。先已不起故。非上界果不起。上界生

得善根。言斷三界者能令無由起故。先未起邪見
 種子勢力能令現行有相續起。瑜伽云由利根者
 成就上品諸惡意樂現行法故。卽是因力。隨順彼
 惡友故。卽是緣力。彼邪見纏極重圓滿至究竟故。
 卽能斷自性。彼於一切惡現行中得無畏故。卽以
 無慚無愧而爲助伴。無哀愍故。卽以無慈悲爲性。
 力引能斷善根。善根之斷名斷善根。一出體。卽以
 欲界增上現種邪見爲體。如種不得染汙因名爲
 非得。果性自是煩惱同亦名不得。不得聖性故。此
 以染汙非得爲體。古人同小乘。唯非得爲體。彼由

善根不起之位假呼召故。不以爲體。若爾煩惱斷
 應以非得爲體。亦非唯現行邪見爲體。現行不起
 善應續故。亦非唯種未起現行先善根應斷故。今
 取增上品種能生現行用。現行心爲無閒解脫能
 害善根。亦可言邪見種名得善根。種名非得。非得
 爲體。損其用名非得。體有故得。應名有善根。其用
 無故非得爲體。此以假法爲體。此種依在本識。隨
 所依無覆無記。然通四諦邪見總撥無四諦行相
 故。或唯取苦集二諦下自界緣無因如無閒道無
 果如解脫道邪見能斷。瑜伽說增上邪見至究竟

故三所依者唯欲界非上二唯人趣非餘四三天
下非北洲男女非餘身唯見行利根故餘一切無
惡見故以出離堅固煩惱亦同故

續善根以五門分別一出體二釋名三時節四品
數五識瑜伽第一云由性利根故見親朋友修福
業故詣善丈夫聞正法故此二緣力故因生猶豫
證決定故因力還續善根由性利根逢見勝緣心
生疑惑為有為無故能還續以欲界生得善法種
子能生現用及現行為體不以現為體不生意應
不續善不以種為體無後善緣不行應續善根故

通以現種為體如前所斷可假名得為體二釋名
者由能令種有生起用現行續往善根而起者續
善根善根之續往善根名善根今善名續善根即
續今善根也二釋皆得三時節今後俱得造無閒
不造無閒皆得阿闍世王今身續故不同小乘造
無閒者今身不續然涅槃經云入地獄時出地獄
時續善根者輕者入時重者出時緣力因力二輕
重故又言中有受不受報以論輕重受者重故死
時續不受輕故生時續若見與報相生故或有由
常見斷死時續斷見斷生時續四品數九品一時

續斷難續易然次第起必以生得初續五續識者
唯意識瑜伽第一云意不共業由疑續故然初續
起如此第六識。

斷善根一名體二能所斷分齊三明品數起不起
四明斷善邪定四句分別五明善根相續差別順
益名善能生名根邪見在身善根不續目之為斷
此中亦以不和合非得為體既屬本識唯無覆性
先明能斷中一明人欲界異生起大邪見非上二
界唯人趣非餘四三天下非北男女俱能唯見行
者。瑜伽第一云謂利根者故二明見邪見居斷壞

一切事故非餘惑唯苦集下有漏緣惑或通迷四
諦有漏緣惑自界非他界謗因果俱能謗因如無
聞道謗果如解脫道前與成就得俱滅後與不成
得俱生次明所斷種體唯有漏羸劣可斷故成邪
見無無漏故唯生得非方便為三界為一界如婆
沙二說唯斷欲界者是欲令數滿所以說三界為
現行為種子但現非種如大論第一說品數者為
一品為九品雖有二說今大乘九品斷勝九品現
行可斷故不起餘心而能斷九四句分別有一四
句如婆沙續善根以七門分別一續時近遠二辨

續品漸頓。三斷續多少。四現未兩續。入聖不聖人。
 五斷續識異。六約煩惱分別。七約有無邪見正見
 分別。瑜伽第一有續善根。及俱舍說阿顛底迦畢
 竟義不得涅槃處生死也。一闡底迦樂欲義樂生
 死故阿闡底迦不樂義不樂涅槃故。如所緣緣種
 子三解如常。

決擇分中諦品第一

就解決擇分中大文有二。初彰此分總有四品第
 二隨標廣辨。

復次略說決擇有四種。謂諦決擇。法決擇。得決擇。論

議決擇。

於諦品中大文分三。初總標諦決擇有四。次隨標
 釋。後於第十卷解道諦已。問答分別十六行。世出
 世間有何差別。或分爲二。其問答十六行屬道諦
 故。

諦決擇復有四種。謂苦集滅道四聖諦說。

於苦諦中有二。初出苦諦體性。後辨苦諦四行。初
 中有一。初略唯顯體相。後廣顯諸經所說諦相差
 別。

苦諦云何。謂有情生及生所依處。卽有情世間。器世

圓如其次第若生若生處俱說名苦諦。

初中復二。初解苦諦相。二解無漏淨土相。或分為

二。初總標後別解。

有情生者謂諸有情生在那落迦傍生餓鬼人天趣
中人。謂東毗提訶西瞿陀尼南贍部洲北俱盧洲天。
謂四大王眾天三十三天夜摩天覩史多天樂變化
天他化自在天梵眾天梵輔天大梵天少光天無量
光天極光淨天少淨天無量淨天徧淨天無雲天福
生天廣果天無想有情天無煩天無熱天善現天善
見天色究竟天無邊空處天無邊識處天無所有處

天非想非非想處天。

別解中分二於第一器世界中分為染淨餘別分

段一一應知。

生所依處即器世界謂水輪依風輪地輪依水輪。依
此地輪有蘇迷盧山七金山四大洲八小洲內海外
海蘇迷盧山四外層級四大王眾天三十三天所居
處別。外輪圍山虛空宮殿若夜摩天覩史多天樂變
化天他化自在天及色界天所居處別。諸阿素洛所
居處別。及諸那落迦所居處別。謂熱那落迦寒那落
迦孤獨那落迦及一分傍生餓鬼所居處別。乃至二

日一月周徧流光所照方處名一世界。如是千世界
 中有千日千月千蘇迷盧山王千四大洲千四大王
 眾天千三十三天千夜摩天千覩史多天千樂變化
 天千他化自在天千梵世天。如是總名小千世界。千
 小千界總名第二大千世界。千中千界總名第三大
 千世界。如此三千大千世界總有大輪圍山周匝圍
 繞。又此三千大千世界同壞同成譬如天雨滴如車
 軸無閒無斷從空下注。如是東方無閒無斷無量世
 界或有將壞或有將成或有正壞或壞已住或有正
 成或成已住。如於東方乃至一切十方亦爾。如是若

有情世閒若器世閒業煩惱力所生故業煩惱增上
 所起故總名苦諦。業煩惱力所生業煩惱增上所起
 者此二句如其次第顯有情世閒及器世閒俱是苦
 性。復有清淨世界非苦諦攝非業煩惱力所生故非
 業煩惱增上所起故。然由大願清淨善根增上所引
 此所生處不可思議唯佛所覺。尚非得靜慮者靜慮
 境界。沉尋思者。

淨土以五門分別。一出體。二土體異。三釋名得名
 三能生因。四能生人。五諸門。維摩經螺髻梵王語
 舍利弗勿謂此佛土以為不淨等佛足指案地。梵

網經說千葉華事。十地後報利益摩醯首羅智處
 生涅槃經第一云爾時三千世界以佛神力地皆
 柔軟無有坵墟土石沙礫等。第三因中有漏無漏
 隨本末因諸識所變別。無垢稱云布施是淨土等
 依觀經孝養父母等為因。依涅槃二十一下塗掃
 佛法地等生淨土中。觀經云臨命終不違念佛。遇
 善知識十念成就即得往生佛地無性皆言勝出
 世間善根所起。餘並遠因。此為近正因。諸門者即十
 八圓滿等義。天親往生論。二乘種不生。觀經云中
 品已得阿羅漢。彼論據定性不生。經據不定性。往

生論女人根缺不生。觀經韋提希等五百女人同
 皆往生。彼云修因通女生彼男身。此亦難解。鼓音
 王經無量壽母名殊勝妙顏如何通。無量壽經五
 逆罪不生。觀經說逆罪得生。彼云造逆斷善者不
 生。造逆不斷善者即生。又善趣已前常沒造逆以
 為下。故善趣位中遇緣造逆說之為上。如閻王等
 亦懺悔等令罪滅。生彼此所生處不可思議。唯佛
 所覺。即唯自受用上。及佛所變受餘受土。尚非得
 靜慮者等者為非二乘等。知謂一切菩薩所見之
 土。況得尋思者能知之。又靜慮者即隨下人所得

妙定不知上人士故。又諸菩薩名得定者亦不知
佛土本所因故。

復次已略辯苦諦相。今當廣顯諸經所說苦相差別。
所謂生苦。老苦。病苦。死苦。怨憎會苦。愛別離苦。求不
得苦。略攝一切五取蘊苦。生何因苦。眾苦所逼。故餘
苦所依。故眾苦所逼者。謂會於母胎。生熟藏間。具受
種種極不淨物。所逼迫苦。正出胎時。復受支體。遍切
大苦。餘苦所依者。謂有生故。老病死等眾苦隨逐。老
何因苦。時分變壞苦。故病何因苦。大種變異苦。故死
何因苦。壽命變壞苦。故怨憎會何因苦。合會生苦。故

愛別離何因苦。別離生苦。故求不得何因苦。所希不
果生苦。故略攝一切五取蘊何因苦。麤重苦。故如是
八種。略攝為六。謂逼迫苦。轉變苦。合會苦。別離苦。所
希不果苦。麤重苦。如是六種。廣開為八。轉變苦中分
三種。故若六若八。平等平等。

生苦。瑜伽六十一有五。一眾苦所隨。謂地獄。一向
苦。傍生。鬼界。及胎生。卵生。生時。即此名苦所逼。此
狹。彼寬。此必胎位逼迫。故依人道。令生厭。故彼通
實說。彼第二麤重所隨。故即三界煩惱種子隨逐
生。故此說三攝八。故不說之上界無苦。苦。故。彼第

三名苦所依。卽此第二第四煩惱所依。及第五不
隨所欲。此中不說。彼近故。非苦苦故。又此卽此餘
苦所依。攝盡餘一切法。如理披準。彼老五衰退。總
是此中變壞攝。五謂盛色。氣力。諸根。受用。壽量。
問。如說三苦。此中八苦爲三攝。八八攝三耶。答。展轉
相攝。所謂生苦。乃至怨憎會苦。能顯苦苦。順苦。受法
苦。自相義故。愛別離苦。求不得苦。能顯壞苦。已得未
得。順樂受法。壞自相義故。略攝一切五取蘊苦。能顯
行苦。不解脫。二無常所隨。不安隱義故。
五十五三八相攝有二復次。初門同此。後門前七

苦爲苦苦因。七生煩惱是壞苦故。據實三八相攝
中。前生苦等四爲羸重所隨。等上界非無。以多逼
迫。說顯苦苦。壞苦。二唯下有依欲界。立前七苦。依
三界立後一。亦無爽。
問。如說二苦。謂世俗諦苦。勝義諦苦。何者。世俗苦。何
者。勝義苦。答。生苦。乃至求不得苦。是世俗諦苦。世閒
智境界故。略攝一切五取蘊苦。是勝義諦苦。由安立
眞如門。出世智境界故。
安立眞如門者。謂依行苦爲門。前方便道。施設觀
眞如。後後得智。證知行苦名彼境界。或後得智。差

別安立真如理而得爲門證知此爲行苦故名勝
義由理無之門知逼迫故

復次。諸觀行者於苦聖諦以四種行觀察其相。謂無
常相苦相空相無我相。

第二明其四行中分二。初解四其相。後問前說無
常下重逐前難解。初中有二。初標後釋。釋中分段。
一一應思。

無常相者略有十二。謂非有相壞滅相變異相別離
相現前相法爾相刹那相相續相病等相種種心行
轉相貪產興衰相器世成壞相。

十二種無常中分三。初七通內外。次三唯內。後二
唯外。初七中分二。初一觀所無。次六觀所有。觀所
有中分三。初二觀微細無常。次一觀外麤無常。後
三觀世無常。現在當來過去如次。次三觀內。中初
觀總自體。次觀分段轉變。後觀微細心行。外二中
可知。

非有相者。謂蘊界處於一切時我我所性常非有。故
言無常者。是非有義。由苦聖諦恆無有我我所自性
無者。是除遣義。常者。是一切時義。以常無故名曰無
常。壞滅相者。謂諸行生已卽滅。暫有還無。故變異相

者謂諸行異生由不相似相續轉故。別離相者謂於諸行失增上力。或他所攝執為已有。以於資具等事。或時自在失壞。或他陵奪為已有。故現前相者謂正處無常。由因隨逐。今受無常故。法爾相者謂當來無常。由因隨逐。定當受故。死無常性。決定當受。刹那相者謂諸行刹那後必不住。諸行念念劣得自體。無間必壞故。相續相者謂無始時來諸行生滅相續不斷。由無始生死展轉相乘輪迴不絕故。病等相者謂四大時分壽命變異。由四大乖違齒髮疎落等住時勢盡故。

麤相四大變病也。時分變老也。壽命變今處死也。

種種心行轉相者謂於一時起有貪心。或於一時起離貪心。如是有瞋離瞋。有癡離癡。若合若散。若下若舉。若掉離掉。若不寂靜。若寂靜。若定不定。如是等心行流轉。由住能治所治位差別故。資產興衰相者謂諸興盛終歸衰變。由諸世閒富貴榮盛不可愛樂。非究竟故。畜世成壞相者謂水火風三種成壞。由火水風災令大地等數成壞。故能燒浸燥。如其次第。又有三災頂。謂第一第二第三第四靜慮。由火水風能壞世界安立處所。乃至第一第二第三靜慮邊際。次上所餘

名三災頂。如其次第第二第三第四靜慮處所差別。第四靜慮外宮殿等雖無外災成壞然彼諸天與宮殿等俱生俱滅說有成壞由彼有情初生時與宮殿等俱生終沒時與彼俱滅即說此為成壞故。又有三種中劫。所謂饑饉疫病刀兵。此小三災劫究竟滿方乃出現。謂世界成已。一中劫初唯減。一中劫後唯增。十八中劫亦增亦減。一中劫初唯減者謂劫成時第二十一劫。一中劫後唯增者謂最後劫。十八中劫亦增亦減者謂於中間十八二十中劫世界正壞二十中劫世界壞已住。二十中劫世界正成。二十中劫世

界成已住。合此八十中劫為一大劫。

器世成壞勘瑜伽第二第四於中有三。一。所成壞。二。明災頂。三。明小中劫。火壞下起水風俱從上從上成。至空居四天後方乃成地天等。劫究竟滿小三災出。謂滅末劫方出故。瑜伽二十劫增減此唯十八。向減向增故不相違。

由此劫數顯色無色界諸天壽量。

由此劫數顯色無色天壽量者據壽分初禪下同。欲界壞以六十劫為梵天壽故。

如說以壽盡故。福盡故。業盡故。彼彼有情從彼彼處

沒云何壽盡謂時死此約時沒說由所引壽時分究竟應時死故云何福盡謂非時死即非福死此約非時沒說以彼有情貪著定味福力減盡因此命終由愛定味損害所修引壽業力非時死故云何業盡謂順生受業順後受業俱盡故死此約相續沒說由於此處順生後受業受用斯盡以無業故不復生此福盡死中貪定上界死福力減盡欲界死壽盡死等如瑜伽第一及第五壽福業盡死如瑜伽第一有三死前二同此第三與此別彼依九種緣死謂食無度量等然論三界總異熟盡名壽盡死別福

力盡名福盡死不但別異熟一切善福勢盡皆是如彼乏少瑜伽唯依此說福盡死貪定亦爾業盡依身總報業盡不說現報非總故不說不定不定故然初二皆雖是業以現壽命福力二增得別稱於一時定總報與斯業有業生此無業不生。

苦相者或三或八或六廣說如前何故經說若無常者即是苦耶。

苦相中有二初辨別指前後釋經意經意中有二初引經後釋。

初大段中有二初釋後即依此義下引證成前。

由三分無常為緣苦相可了知故謂生分無常滅分
 無常俱分無常生分無常為緣故苦苦性可了知生
 分無常者謂本無今有苦品諸行體是逼迫由此無
 常為緣苦苦性可了知滅分無常為緣壞苦性可了
 知滅分無常者謂已有還無樂品諸行不可愛樂由
 此無常為緣壞苦性可了知俱分無常為緣行苦性
 可了知俱分無常者謂麤重諸行相續流轉若生若
 滅俱不可樂由此俱分無常為緣行苦性可了知即
 依此義薄伽梵說諸行無常諸行變壞又依此義言
 諸所有受我說皆苦當知此中於不苦不樂受及樂

受密意故說苦苦受苦性世間共了故不復密意說

釋有三復次初以三無常釋。

又於生滅二法所隨諸行中有生等八苦性可了知
 故佛說言若無常者即是苦。

次以苦品生樂品亦滅捨品俱總不過二法所隨
 中有八苦故佛言無常皆苦此則不然與初解別
 今解有生滅二相所隨行中有八苦性說為無常
 故苦前以三分無常故苦今以有生滅二無常故
 有八苦。

又於無常諸行中有生等苦可了者如來依此密意

說言由無常故苦。非一切行若不爾。聖道無常故亦應是苦。

第三段一切有為中有八苦相可了知者。名無常苦。簡別無漏有為。

空相者。謂若於是處。此非有。由此理正觀為空。若於是處。餘是有。由此理如實知有。是名善入空性。如實知者。不顛倒義。問於何處。誰非有。答於蘊界處。常恆凝住不變壞法。我我所等。非有。由此理。彼皆是空。問。於是處。誰餘有。答。卽此處無我性。此我無性。無我有性。是謂空性。由彼諸行常等相。我此中無故。諸行恆

時離我性相。無我真性。此中有故。非一向無。此俱名空性故。薄伽梵密意說言。有如實知有。無如實知無。又有三種空性。謂自性空性。如性空性。真性空性。初依徧計所執。自性觀。由此自相定。非有故。第二依他起。自性觀。由此如所計度。皆非有故。第三依圓成實。自性觀。由此卽空真性故。無我相者。謂如我論者所立。我相。蘊界處。非此相。由蘊界處。我相無。故名無我相。我論外道計度。諸行為我。彼諸行非此相。故名無我故。薄伽梵密意說言。一切法皆無我。如世尊說。此一切非我所。此非我處。此非我。我於如是義。應以

正慧如實觀察此言何義謂於外事密意說此一切非我所於內事密意說此非我處此非我我所所以者何以於外事唯計我所相是故但遣我所於內事通計我我所相是故雙遣我我所。

空相無我相何差別空相遣行猶遠方便無我行者存行近方便也觀蘊界處非我相故三乘隨應生法差別以此為門入真觀故。

重逐難釋中分二初廣前無常後略有八種下廣前苦。

問前說無常皆剎那相此云何知答如心心所是剎

那相當知色等亦剎那相由心執受故等心安危故隨心轉變故是心所依故心增上生故心自在轉故又於最後位變壞可得故生已不待緣自然壞滅故當觀色等亦念念滅諸無常行壞滅等相心心所剎那相世間共了更不重辯諸色等法剎那滅相世不共了故今成立由心執受者謂色等身由剎那心念念執受故剎那滅等心安危者謂色等身恆與識俱識若捨離即便爛壞由身與心安危等故決定如心心念念生滅隨心轉變者謂世間現見心在苦樂貪瞋等位身隨轉變隨剎那心而轉變故身念念滅是心

所依者謂世間共知心依止有根身若法依此生非此自無壞能依有可見如火芽等依薪種等是故此身是剎那心所依止故亦剎那滅心增上生者謂一切內外色皆心增上所生能生因剎那滅故所生果亦剎那滅如世尊說諸因諸緣能生於色彼亦無常無常因緣力所生故色云何常隨此經句義身定剎那滅心自在轉者謂若證得勝威德心於一切色如其所欲自在轉變由隨剎那能變勝解轉變生故色等剎那道理成就於最後位變壞可得者謂諸色等初離自性念念變壞於最後位歎爾變壞不應道理。

然此可得故知色等從初已來念念變壞自類相續漸增為因能引最後麤相變壞是故色等念念生滅生已不待緣自然壞滅者謂一切法從緣生已不待壞緣自然壞滅以不待餘緣自然壞滅故最初生已決定壞滅若言生已初無滅壞後方有者不然無差別故故知一切可滅壞法初纔生已即便壞滅是故諸法剎那義成。

廣無常自有二。一逐難釋外器無常。二釋麤細色。

廣無常中有二。初立無常相後立麤細色。大種造

色慧析故云無常有八故。初六以色準心後二以

後準前六中初五散色準後一定色準散色中初四內色準後一外色準。

問如世尊說諸所有色彼一切若四大種若四大種所造此依何意說。

無常體中有二初釋大造後解極微初中初問後答。

答依容有意說同在一處依此而有是造義由所造色離大種處別自建立無功能故。

答中初總答次別答。

若於此聚此大種可得當知此聚唯有此大種非餘。

或有聚唯一大種如乾泥團等或有二大種謂即此溼或有三大種謂即此煖或有一切大種謂即此溼煖泥團等於移轉位所造色亦爾若於此聚此所造色可得當知此聚唯此非餘或有聚唯一所造色如光等或有二所造色如有聲香風等或有三所造色如香煙等由此香煙有色香觸差別所顯故觸差別者謂此中輕性或有四所造色如沙糖團等或有五所造色謂即此有聲時又若於此聚大種造色隨分可得當知此中有此非餘此依麤物說非種子一一聚中有一切種子故。

別答中有二初正解後多少。

又說麤聚色極微集所成者當知此中極微無體無
 實無性唯假建立展轉分析無限量故但由覺慧漸
 漸分析細分損滅乃至可析邊際即約此際建立極
 微問若諸極微無實體性何故建立答為遣一合想
 故若以覺慧分分分析所有諸色爾時妄執一切諸
 色為一合想即便捨離由此順入數取趣無我性故。
 又為悟入諸所有色非真實故若以覺慧如是分析
 所有諸色至無所有爾時便能悟入諸色皆非真實
 因此悟入唯識道理由此順入諸法無我性故。

大乘阿毗達磨雜集論述記卷第十六

